

知音

The Tale

Of the Stone

红楼梦

李辰冬◎著

红楼梦研究

索解红楼真味
正说红楼艺术
还原红学面目


中国档案出版社



知味
红楼梦研究

李辰冬◎著

中国档案出版社



责任编辑 / 赵增越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知味红楼 / 李辰冬著. — 北京: 中国档案出版社,
2006.6

ISBN 7-80166-703-4

I. 知… II. 李… III. 《红楼梦》研究
IV. I207.4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50515 号

本书作者稿酬已委托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代理转付, 敬
请相关著作权人联系领取。电话: 010-68003908

ZHIWEI HONGLOU

出版 / 中国档案出版社(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1 号)

发行 /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印刷 / 北京市通州兴龙印刷厂

规格 / 960 × 640 1/16 印张 / 13 字数 / 160 千字

版次 / 2006 年 6 月第 1 版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 / 20.00 元

出版说明

李辰冬先生的《红楼梦研究》是“红学”史上十分重要的研究成果，被人为地埋没了六十余年，很少为人所知。偶然的情况下，我们发现了这本书，并在朋友们的热心帮助下，经过一番认真的编辑、整理，终于使它与今天的“红学”爱好者见面了。

这本书出版于1942年，是李氏在巴黎大学的博士论文，后经冯友兰先生亲自审核定稿，于1942年由重庆中正书局出版，是该时期最重要的“红学”著作之一，一年之内即重印6次。李氏因深受西方现代文学批评方法的影响，本书更是第一部用西方文学观点来系统研究《红楼梦》的专著，时人许之为“破天荒的创举”。这种以艺术的眼光来审度艺术、以美学的方法来批评美学的态度，在“红学”史的任何时候都是值得尊敬和提倡的。繁体直排，且因当年正值国家有难，物资缺乏，用纸、印制都很简陋，年代一久，字迹或有脱漏，已难辨别。此次出版，全部改为简体横排，并将脱漏的字词，在辨识、考证、推断的基础上，全部补齐。或有讹谬者，肯请有识者补正。

作者行文之中，所用外国人名、地名、书名，都与今天的习惯用法有很大区别，为了便于读者阅读，我们根据今天的习惯用法，

均加以改正。其中的引文，特别是有关《红楼梦》的引文，由于作者所用版本与今天通行的版本不同，所以，不用今天的通行本加以校正，保存原貌。引文的说明和注释，也依原样。

关于书名，由于俞平伯先生的《红楼梦研究》在内地知名度极高，虽然李辰冬先生的这本书在先，似乎也不再适合用这个书名了，所以改为《知味红楼》，取“谁解其中味”之意。原书名作为存正，仍放在封面上。

书中增加了十六幅戴敦邦先生所绘《红楼梦》人物画，选自上海古籍出版社《戴敦邦新绘全本红楼梦》一书，这里谨向戴敦邦先生和上海古籍出版社表达我们的谢意。

在编辑、整理此书的过程中，邓庆佑先生、刘梦溪先生、阿城先生都给予了大力支持和无私帮助，这里也一并表示感谢。

我们一直通过朋友寻找李辰冬先生的亲属，未果。今仅将稿酬委托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转付，谨表歉意。

评论采撷

这是一部用西方文学观点对曹雪芹和《红楼梦》比较全面系统的研究论著，认为可以“将曹雪芹置于莎士比亚之旁，作为客观主义作家最伟大的代表”。这是40年代中一部有价值的《红楼梦》研究论著。本书系根据1934年巴黎罗德斯丹图书公司的法文版《红楼梦研究》重新写成。重庆正中书局民国三十一年（1942年）版，1册。

——冯其庸、李希凡主编《红楼梦大辞典》

该书“以文学的立场，把小说当做专书来研究”，“是破天荒的创举”，成为这一时期最重要的红学著作之一，一年内出至六版，可见其受欢迎的程度。书中的各个篇章，在出版之前曾先后在报刊上发表……应能代表此期《红楼梦》艺术研究所能达到的高水准。

——《红楼梦研究稀见资料汇编》前言（吕启祥）18页

吴宓在1942年2月发表《石头记评赞》一文，对李辰冬《红楼梦研究》一书表示赞赏：书中以《红楼梦》与西洋文学名著如

但丁《神曲》、莎士比亚悲剧、西万提司《吉可德先生传》、巴尔扎克《人间喜剧》、托尔斯泰《战争与和平》等比较，议论颇精。如谓《红楼梦》能表现中国文明之精神。其结构乃如一大海，万千波浪层叠，互为起伏影响，浩莽而晃荡，使读者感觉其中变化无穷，深厚莫测。又全书是一整体，不以章回为限，割裂而成片段，故非《战争与和平》所能及。而其自然及宁静之处，则胜过巴尔扎克之小说。又谓曹雪芹运用中国文字极工，不但能曲达思想感情，抑且活绘人物之动作与姿态。其所写之贾府，实为中国文化与社会之中心，故极有精彩。其书当如但丁《神曲》，为后来凡作小说者所取法云云。按李辰冬君曾译其书为汉文（白话），分章登载天津《国闻周报》（民国二十三年至二十四年）。近顷正中书局出版之李辰东著《红楼梦研究》（重庆文化新闻第一零七期有评文，纯为隔靴搔痒之论）。似即汇合各章译文而成者也。

——《红楼梦研究稀见资料汇编》（下）850页

周汝昌先生在《红楼梦新证》引论中讲到：某人（指李辰冬）论《红楼梦》的著作里说过一个比喻，大意是：《红楼梦》的结构是波纹式，无数大波起伏，洗洋澎湃；每一大波又环包着无数小波；前波似尽，余漾犹存，此波未平，后涟已起。钩连环互，目眩神迷，读者还以为一切是琐碎的平铺直叙，却被作者由一个波送到另一波，自己已辨不出是在哪个大波之间，小波之内。这种譬喻，恰当而精妙。而且，更难能的是这些波并不是孤立的、散漫的；有如脂砚斋所说：“处处草蛇灰线，伏脉千里”。

——《红楼梦新证》（上）21页

两本书，我指的是李辰冬的《红楼梦研究》和王昆仑的《红楼

梦人物论》。前者初版于1945年（中文初版应为1942年——编者注），共五章：第一章是导言，申明对以往各种考证的态度及辨析《红楼梦》前后的异同；第二章论述曹雪芹的时代个性及其人生观；第三章分析宝玉、黛玉、宝钗、凤姐、贾雨村、薛蟠六个人物形象；第四章从家庭、教育、政治与法律、婚姻、社会、宗教、经济等方面，剖析《红楼梦》的世界；第五章探讨《红楼梦》的艺术价值。大部分章节在成书前都曾发表过^①，成书时文字和篇章结构有所调整。

从小说批评的角度看，第五章最值得注意，因为这一章充分评估了《红楼梦》在艺术上的价值。作者写道：“文学是艺术，无论用什么主义或眼光来研究文学，末了，必得探讨它的艺术价值，由这种艺术价值，决定它在文学中的地位。”^②是的，这一点对小说批评更为重要。李辰冬谈了四个方面，即人物描写、艺术结构、作品风格和情感表现，与世界上许多第一流的文学巨匠比较着谈，处处紧扣作品本身，颇具说服力。他指出《红楼梦》的作者既赋予人物以独特的个性，又不把人物简单化：

写李嬷嬷的可厌，赵姨娘的无识，夏金桂的凶泼，晴雯的尖刻，贾政的道学，贾环的下贱，贾赦的尴尬，薛蟠的任性，迎春的懦弱，妙玉的孤高，袭人的佞巧，并非让读者卑视这些人，以

^①第五章《红楼梦在艺术上的价值》发表于1934年11月26日和12月3日的《国闻周报》；第三、四章《红楼梦》的世界和重要人物分析，分别载于1935年《北平晨报》的“北辰学园”第774至第777期及第814至第816期；第二章以《曹雪芹的生平及其哲学》为题，发表于1938年出版的上海《光明》杂志第3卷第3号。

^②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84页，1945年正中书局印行。

这些人为戒；他所以写湘云的天真，贾母的慈爱，宝钗的贞静，黛玉的多情，熙凤的才干，探春的敏慧，李纨的贤淑，贾兰的好学，也并非让读者赞扬这些人，以这些人为模范。他只是平心静气，以客观的态度，给每个人物一种性格，仅此而已。平心静气，客观态度，唯善于移情的人，才能如此，且因为他善于移情缘故，最易捉住人物的灵魂，所以《红楼梦》里许多几段或几句话，就创造了一位不朽的人物^①。

大观园中每个人物的室内陈设与主人性格的关系，为后来许多红学文章所津津乐道，李辰冬对此早有极细致的分析，也是举的探春、宝钗、黛玉三人住室的例子^②。他还将外貌与心理相联系，证明曹雪芹不仅是一位心理学家，而且是一位生理和相术家。其论《红楼梦》的风格则说：“将中国一切语体文的小说与《红楼梦》比较之下，就知道它的文字，更较成功。其成功之由，因作者确实的向自然语言下功夫，且因善于移情关系，能体会每个人物应有的言谈与语调，所以贾母有贾母的话，熙凤有熙凤的话，黛玉有黛玉的话，宝钗有宝钗的话，刘姥姥有刘姥姥的话。总之，因性格与年岁的不同，言谈的腔调也同时而异。”^③认为《红楼梦》标志着语体文小说创作的成熟，给北京话一种“不灭的光荣”，是中国将来文字的模范。通过分析俗语和成语的运用，得出结论：“曹雪芹不止是一位伟大小说家，并且是中国唯一无二的语体散文家。他的文字从日常语言中来的，然较日常语言还要流畅，还要自然。换言之，

①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91页至第92页。

②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90至第91页。

③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103至第104页、第106页、第102页。

就是他把语言美化了，即使是下等的话，一到他的手里，就失了其卑贱性，而成为一种美感。^①

同时还正确指出，《红楼梦》的风格是诗的风格^②。

《红楼梦》对情感的宣泄和文字的运用，达到高度圆熟，李辰冬比之为玩手球的演员：“球在他的手里，忽前忽后，忽左忽右，时而球停于头，时而球立于脚，他的身上没一处不可以停球，高低上下，莫不旋转自如。好像球是为他一个人预备的，因为他真正握住了球的重心。曹雪芹对于中国文字，就有这种本领。他要喜，文字也喜，他要怒，文字也怒，他有多少情感，文字也有多少情感，在我们手里是死的文字，一到他手，就生龙活虎，变化无穷。曹雪芹之伟大，不只由于环境，不只由于移情，而也由于善为运用表现内心的文字。所以一部完善的作品，是内容与形式双具的，缺一，不能谓之真正的杰作。^③”

他对曹雪芹的文学成就的总的估价是：

中国整个文化的精神，都集于曹家，而曹家的灵魂，又集于曹雪芹一人。因此，由曹雪芹一人，可以看出中华民族整个的灵魂。如果说，但丁是意大利精神的代表，莎士比亚是英格兰的代表，赛尔望蒂（即塞万提斯——引者注）是西班牙的代表，歌德是德意志的代表，那末，曹雪芹就是中国灵魂的具体化。^④

①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103至第104页、第106页、第102页。

②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103至第104页、第106页、第102页。

③李辰冬：《红楼梦研究》第111页。

④这段文字笔者引用的是单篇发表时的文字，参见《红楼梦研究资料选辑》第三辑，第149页。

这与我们今天对曹雪芹的评价殊无不同。对王国维的《红楼梦评论》，李辰冬非常重视，认为是衡量《红楼梦》的价值的一篇重要文章，把它与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相提并论，反映出作者有意与王国维开创的小说批评派红学相承继。

——刘梦溪著《红楼梦与百年中国》256—260页

代前言

李辰冬和他的《红楼梦研究》

邓庆佑

二十年代初，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和俞平伯的《红楼梦辨》问世以后，在将近二十年的时间里，虽然有寿鹏飞的《红楼梦本事辨证》、阚铎的《红楼梦抉微》和景梅九的《石头记真谛》（又名《红楼梦真谛》）相继出版，但寿、景两书，还是旧索隐派生拉硬扯、牵强附会的老一套，谈不上有什么科学价值。阚铎的《红楼梦抉微》，认定《红楼梦》为“淫书”，“全从《金瓶梅》化出”，并一个劲地从《金瓶梅》中寻找“红楼”人物原型，比如他以为黛玉即影潘金莲，宝玉影西门庆之类，且又多从男女两性关系的猥亵描写处着眼。这不是严肃的红学，而是红学史上的恶札。1942年，李辰冬的《红楼梦研究》中文版问世，才打破《红楼梦》研究史上较为长久的沉寂局面，使红学有了一个可喜的新发展。

—

李辰冬，原名李振东，后改名辰冬，河南省济源县南李庄人，

1907年8月2日生。他的家，是一个农村大家庭。父亲李葆惠，曾当过小学校长和县长；母亲李魏氏，亦识文墨，在“中国小说里，她对《红楼梦》特别喜爱，对其中的故事也特别熟习，加以我的父亲也是《红楼梦》迷，因此，我的弟妹们没有一个不爱读这部小说的。由喜爱而互相讲述，由讲述而互相辩论，由辩论而有研究的意向，这样，使我们全家充满了《红楼梦》的气氛^①”。这里，李辰冬把他们家研读《红楼梦》的学术空气和他后来立志研究《红楼梦》的动向，都作了很清楚的说明。

李辰冬于1912年入学，1920年就读河南省立临汝第十中学。在父亲的鼓励下，勤读古典小说，奠定终生研读兴趣。1922年，他转入开封基督教办圣安德烈中学，为日后用英文研读和写作打下根基。1924年赴北京，就读于燕京大学国文系，开始对文学批评感兴趣，写成《章实斋的文论》一文，被胡适主编的《现代评论》发表以后，从而引发了他的写作兴趣，很快又续写了刘知几、刘勰、陆机、曹丕、曹植等人的文论，从而奠定了他对中国文学批评的兴趣与一生研究之路线。1928年，他从燕京大学毕业，并赴法国，在巴黎大学研究所攻读比较文学及文学批评。在学期间，他极喜泰勒的《巴尔扎克论》。他把它译成中文，寄回国内，发表在北平出版的《文学季刊》上。然后，他又继续研读泰勒的《英国文学史》、《艺术哲学》等书。在泰勒文学思想的影响下，从1931年开始，他用法文撰写《红楼梦研究》。1934年，法文本《红楼梦研究》写作完成，因此获得文学博士学位。同年回国，就教于母校燕京大学和天津女子

①李辰冬：《〈红楼梦研究〉自序》。

师范学院，教授近代欧洲文学史和西洋名著导读等课程。同时，还将《红楼梦研究》改写成中文，1942年由正中书局于重庆出版，并于1944年获国民党教育部学术奖。

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，李辰冬辗转到了重庆，执教于中央政治学校。当时中央文化运动委员会主任委员张道藩，深爱李辰冬之才，聘他为委员兼秘书，从而中断了他的教学生涯，历任重庆北碚教育部教科书编辑委员会特约编辑、中央文化运动委员会《文化先锋》半月刊主编、《新思潮》月刊主编、北平参议会秘书长等职。1948年辞职，结束公务员生活，并远走兰州，任教于国立西北师范学院。

在西北师范学院任教期间，李辰冬讲授文学批评，完成《陶渊明作品系年初稿》，写作《陶渊明评论》，并开始研究《诗经》。他还制定了一个10年读书计划，拟完成6部著作。但是，一年以后，即1949年春夏，全国政治形势迅速发展，解放战争进展迅速，李辰冬辗转经广州，抵达台湾，受台湾省立师范学院（后改名为国立台湾师范大学）之聘，担任国文系教授。

1952年，李辰冬与赵友培合办中国文艺协会小说研究组，任教务主任。1954年创办中华文艺函授学校。1963年，应新加坡义安学院之聘，辞去函授学校校长职务，赴新加坡专心读书和写作《诗经》研究。到1969年止，在新加坡6年，完成《诗经研究》和《诗经通释》两部大书。同年返回台湾，执教于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和国文研究所。1978年8月1日自师大退休，但仍兼课，并专心治学和写作。由于此时李辰冬已年逾古稀，健康状况明显转弱，且患有心脏病、糖尿病和高血压等症。1979年底，他的左脚大拇指患骨疽症，开刀后，因糖尿病，伤口不能愈合，经再次开刀，却已不良于

行。1982年，他创办复兴国学院，并继续不懈地写作。1983年赴美国休斯顿明湖城探望儿女并就医，同年8月28日晚10时，因心脏衰竭，病逝于明湖城医院，享年76岁。

李辰冬是一位多方面的文学评论家，他的著作除《红楼梦研究》外，还有《三国水浒与西游》、《文学与青年》、《新人生观与新文艺》、《文学与生活》、《文学欣赏的新途径》、《文学与人生》、《文学原理》、《文学新论》、《陶渊明评传》、《杜甫作品系年》、《怎样开辟国学研究新境界》、《诗经研究》、《诗经研究方法论》、《诗经通释》和《李辰冬文学批评自选集》等。另外，还有译作《巴尔扎克研究》和《浮士德研究》。在他的学术研究成果中，影响最大的，是《诗经》研究和《红楼梦》研究。本文要评论的主要是后者。

二

李辰冬的《红楼梦研究》，全书约七万余言，由五章组成，前面还有一个“自序”。

在“自序”里，他的第一句话就是，“《红楼梦》不成问题是世界的杰作”。然而，中国与西欧不同。西欧的著名作家或作品，几乎都有研究专著，甚至有人用毕生精力去研究一位作家。在中国，则一直到清末，在文学批评史上，却很少有人去研究小说。《红楼梦》是唯一的例外。自她问世之后，很快就拥有难以一一统计的评论者，虽然褒贬不一，但总在中国文学批评史上开了先例。清朝末年至民国初年，更有专论和专著相继问世，如王国维的《红楼梦评论》，王梦阮、沈瓶庵的《红楼梦索隐》，蔡元培的《石头记索隐》，邓狂言的《红楼梦释真》，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和俞平伯的《红楼梦辨》等。其中尤以王国维和胡适两篇专论，影响最大。因为王

国维以哲学和美学观点为研究的理论基础，写出了这篇观点明确，结构严谨的专论，开创了红学研究的新途径，“规定了此书的价值”；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，运用从西方学来的新的科学文学评论方法，“决定了作者是谁的争论”。但是，李辰冬又说：

我们深知要了解像《红楼梦》这样的著述，不是一年两年的时光，一个两个人的精力，和一个两个时代的智慧所能办到。研究者的眼光不同，它的面目也不同；时代的意识变异，它的精神也变异。

因此，他在本书中的目的，就是要用欧洲第一流批评家研究他们第一流作品的结果和方法，来与《红楼梦》作一比较，以论定《红楼梦》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。

第一章“导言”，谈了两个问题。一是“对以往各种考证应有的态度”，二是“红楼梦前后的异同问题”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一部什么样的书，为谁所作？在本世纪20年代以前，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里，人们都不甚了然。1921年，胡适的《红楼梦考证》面世，他根据当时自己所拥有和朋友们所提供的材料，论证了“《红楼梦》的著者是曹雪芹”，曹雪芹的家世和《红楼梦》的性质。后来，他用重价购得甲戌本，又详细研究了庚辰本，使他的结论，更为充实。所以，李辰冬在这一章的开始就说：

《红楼梦》为曹雪芹所写，且一部分材料取于他的家庭，这无疑地成了定论，尤其《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本的发现，更为这种定论成了铁案。

稍后，他又说：

自从胡适之先生考出《红楼梦》为曹雪芹作的以后，他下一个结论说此书是作者的“自传”，于是十数年来大家都认做定论。

但是，李辰冬这样说，并不等于他完全同意胡适的“自传说”，也跟胡适一样，认为“《红楼梦》是曹雪芹‘将真事隐去’的自序”，《红楼梦》“只是老老实实的描写”曹家“‘坐吃山空’、‘树倒猢狲散’的自然趋势”，“甄、贾两宝玉，即是曹雪芹自己的化身”。不！完全不是这样。这个问题，我们在下一节里，还要详细谈到，这里就暂时略去了。

《红楼梦》是由曹雪芹的前八十回和高鹗续补的后四十回组成。李辰冬说，这个问题“胡适之与俞平伯两位先生已经分辨的很详尽了，勿须再来画蛇添足”。但是，他又认为，按照胡、俞两人的意见，仅从版本、回目、故事以及章法等方面着手，是不够的，还必须在在此基础上，再从思想、风格与环境这三种“人人各异，不能强同的特质”上下功夫，才有可能得出全面正确的结论。

第二章“曹雪芹的时代个性及其人生现”主要是从文学发展角度，阐明《红楼梦》是一部什么性质的作品。李辰冬在这一章里的第一句话就说：“《红楼梦》，以中国文学史的分期，应为绅士阶级复兴时代的作品”。接着，他比较扼要而又系统地讲述了他对这个问题的看法。

李辰冬说，“所谓个性，指由特殊的环境、教育、血统、生活等而形成的个人意识”。那么，曹雪芹的个人意识，当然也是由他所处的环境，他所受的教育，他的血统和生活所造成。然而，由于有关曹雪芹的环境情况，包括他的生平经历和家世，当时知道的很少，所以李辰冬只把胡适在《红楼梦考证》和《考证红楼梦的新材